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08—033

##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8年10月17日的《证券日报》见载有《韶能高管频繁增持悬疑：抄底还是做秀》（以下简称“该篇文章”）一文，质疑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公司股票的目的，后段还指出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公司股票的行为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源”）所持股份的解除限售之间存有某些关系，并对在建大泮潭水电站生产盈利情况加以评论。2008年10月24日，公司个别高管曾收到一封附有该篇文章和署名记者名片的信件。该篇文章在刊登前未向本公司询证，内容存有误解，本公司特此公告声明，澄清事实。

### 一、澄清说明

#### （一）媒体报道

媒体报道 1: 该篇文章第一部分以“增持是抄底还是作秀？”为小标题，评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近一年来的四次购买公司股票行为，其中提到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足其年薪的十分之一。

媒体报道 2: 该篇文章报道，记者曾向本公司总经理陈来泉采访过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公司股票事宜。

媒体报道 3: 该篇文章的第二部分以“与二股东所持股票解禁惊人巧合”为小标题，指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公司股票，

是和深能源所持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相对应的，而且提出是为“抛售限售股提供便利条件”来，其中含着甚深的误解。

媒体报道 4：该篇文章的第三部分以“韶能股份是金娃娃吗？”为小标题，对建设中的大泅潭水电站的生产情况和盈利前景情况进行报道，并加以评论。

## （二）公司的澄清说明

针对媒体报道 1 的澄清：2006 年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时曾就高级管理人员购入公司股票作出特别承诺：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二级市场上购入公司股票，所用资金额度不低于年度薪酬总额的 15%。因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依照此项承诺购入公司股票的，自 2006 年 2 月至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一直在股票二级市场上购入公司股票，其年度购入股票所用资金占其年度总薪酬（税后）的比例最高为 41.49%、最低为 20.04%，均超过其年度薪酬总额的 15% 的下限。自 2006 年 2 月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以来，除监事曾梅因操作失误于 2007 年 3 月 13 日买入公司股票、2007 年 5 月 23 日卖出公司股票而违规以外（已按规定将买卖盈利上缴给本公司），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改承诺的要求购入公司股票。

针对媒体报道 2 的澄清：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止，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从未就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公司股票有关的事宜接受过任何媒体的采访。

针对媒体报道 3 的澄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于 2008 年 7 月购入公司股票的行为与深能源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之间没有任何关系，同时也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十三条中有关禁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时间的相关规定。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持

股明细显示，深能源在 2008 年 7 月股票解除限售以前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为 8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91%；而时至 2008 年 9 月底，深能源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已增加至 83,544,8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3%，由此可见，在深能源所持股票解除限售以后，深能源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是增加的。

针对媒体报道 4 的公司澄清：大沅潭水电站位于湖南省怀化市，装机 20 万千瓦，安装 5 台发电机组，设计多年平均发电量 8.2 亿千瓦时（设计多年平均发电量是依据设计时该地区近 30 年平均来水情况测算的发电量）。该电站目前尚在建，已有 3 台共 12 万千瓦机组投入运行（第一台机组 2008 年 1 月投产；第二台机组 2008 年 4 月投产，第三台机组 2008 年 8 月投产），剩余 2 台共 8 万千瓦机组近期可投产。2008 年以来，大沅潭水电站所属的怀化地区综合来水情况属平水年（来水情况分为三种，分别是枯水年、平水年、丰水年），到目前为止已投产的三台机组运行正常，2008 年 1-9 月三台机组盈利 2,170 万元。因该电站仍在建，目前若要对电站整体情况进行评价，只能依据设计参数。对电站整体运行效果的评价，需要在机组全部投产运行数年后，才有比较科学和客观的数据。

## 二、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为本公司指定的唯一信息披露报纸。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刊登的相关公告，切勿轻信其他相关报道。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月三十一日